

# 五戒表解

忏云法师编

## 杀戒

释名	断命曰杀，有情曰生。断有情命，是曰杀生。 堕胎胎儿死犯杀戒。自杀亦犯杀戒，与杀人罪同。
制意	一、由杀害生命，罪业深重，不堪入道。 二、杀害众生，违背大悲心故。 三、背恩养故，众生皆我过去生中父母故。 四、伤善缘故。后生结冤，不相度故。 五、悉具佛性，应敬不轻，岂可杀害。 六、违背菩萨无畏施故。 七、乖四摄行故。以杀害众生则不得摄化故。 八、杀生夺命，超过盗其所有一切极多极贵之珍宝钱财故。 九、依众生故，乃得成佛，杀生何依。 十、十、三世诸佛法尔不杀生故。 (以下四戒例此)
次第	一、人道应具恻隐之心，菩萨万行，以大悲为本，为存人道及万行之本，先需戒杀。 二、有情所重，莫过性命，为救物命，先制杀戒。
具缘	具五缘成犯。 一、是众生。 二、众生想。 三、起杀心。 四、兴方便。 五、命断。
轻重	有逆罪、重罪、轻罪之分： 一、杀父母、和尚、阿 <sub>口</sub> 黎、阿罗汉为逆罪。 二、杀人为重罪。 三、杀畜生为轻罪。 又就 一、能杀心（疑重、镇贪次之。） 二、所杀生。 三、所用杀法。 罪报轻重不同。
开遮	开缘有三： 一、为救多数之人。 二、为救三乘圣贤，以慈悲心杀害凶徒，宁自犯戒堕入地狱，而不令此恶人犯五逆罪。 三、狂乱心（即严重之精神病）见火而捉如金无异，见粪而捉，如 <sub>口</sub> 檀无异，乃名为狂。较此轻者仍为非狂，犯戒则得重罪。
果犯报	杀生 一、堕三恶道。 二、若生人中，多病短命。 三、所感外物，皆少光泽，不久住故。 四、心常怀毒，世世不绝。 五、心怀恐怖。 六、恶梦。 七、众生憎恶。 八、命终之时，狂怖恶死。

<b>果 持 报</b>	<p>戒杀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戒杀即维修无畏施。</li> <li>二、慈心增上，烦恼减少。</li> <li>三、断灭镇心，蠲除热恼。</li> <li>四、少病、长命。</li> <li>五、众生亲近，鬼神守护。</li> <li>六、常无恶梦，寢觉快乐。</li> <li>七、解除怨结，广结善缘。</li> <li>八、无恶道怖，命终生天。</li> <li>九、于未来世，富贵自在。</li> <li>十、受持五戒，若念佛发愿，则必往生净土。</li> </ol> <p>(以下四戒例此)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## 盗戒

<b>释 名</b>	<p>不与而取他物，名之为盗。类分多种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偷取</li> <li>二、劫取</li> <li>三、骗取</li> <li>四、胁取</li> <li>五、讹赖取</li> <li>六、口漫取</li> </ol> <p>赌博、偷税皆犯盗戒。印刷品邮件附信，亦犯盗戒。</p>
<b>制 意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业道重故。谓犯偷盗重罪，岂堪入道。</li> <li>二、犯国法故。古今各国无不禁盗。人天大小乘戒悉制为重。</li> <li>三、被盗之人，焦虑忧恼，或致命。</li> <li>四、违六度背四摄。以彼法先令布施，以度摄众生。今则反盗众生财物，违背彼法故。</li> <li>五、坏人信心，破灭佛法故。</li> </ol> <p>(五戒悉同)</p>
<b>次 第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约十善业及十恶业，皆先杀次盗。</li> <li>二、杀盗二罪，先害正报，次损依报。反之断恶修善，则应先不害正报，次不损依报。</li> </ol>
<b>具 缘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有主物</li> <li>二、有主物想</li> <li>三、有盗心</li> <li>四、是重物（值银八分以上）</li> <li>五、兴方便</li> <li>六、举离本处</li> </ol>
<b>轻 重</b>	<p>有极重、重、轻之别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盗十方僧物，现前僧物者，其罪重于杀八万四千父母及五逆罪。</li> <li>二、盗三宝物，师长、父母、发菩提心人之物罪重。 盗国营公有财物者罪重。 盗物值八分银者犯重罪。</li> <li>三、八分银以下中罪、轻罪。又就被盗之人苦恼多少，罪分轻重。</li> </ol>
<b>开 遮</b>	<p>开缘有五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与想（以为人已与己也）</li> <li>二、己有想</li> <li>三、粪扫想（极贱之物）</li> <li>四、暂用想</li> <li>五、亲厚想</li> </ol> <p>菩萨见恶官盗贼，夺他财物，以慈悲心，随力所能，罚治夺取，还所有主，不犯。</p>

果犯报	<p>偷盗</p> <p>一、堕三恶道</p> <p>二、若生人中，贫穷下贱，或多资财，而不得自在使用。</p> <p>三、苗稼房屋，遭水火霜雹等灾。</p> <p>四、他人失物，于己生疑。</p> <p>五、身常受苦，心怀忧恼。</p>
果持报	<p>戒盗</p> <p>一、资财盈积，而不散失。</p> <p>二、多人爱念，信任不疑。</p> <p>三、善名流布，十方赞叹。</p> <p>四、处众无畏，人不敢欺。</p> <p>五、身心安乐，命终生天。</p>

### 淫戒

释名	染情逸荡，污秽交遘，名不净行。与己妻之外一切男女，犯不净行，是名邪淫。受五戒居士应严戒之，又居士若自发心，亦可戒正淫，名梵行优婆塞（期间久暂，随自发心）
制意	<p>一、淫欲能系缚众生，不令解脱。令众生造种种业，受生死苦。为众恶之源，生死之本。</p> <p>二、损自德行故，染心看者，越口尼罪，何况身犯。</p> <p>三、业道重故，若犯邪淫，不堪入道。</p> <p>四、乱静心故。谓欲火喧心，令失正念正定，不得涅槃，障正菩提。</p> <p>五、入魔网故。经云此淫欲者，是众魔境界。</p>
次第	<p>菩萨利生，以戒杀为先，因杀生极为违背利生故。</p> <p>自利修行，以戒淫先，因淫念染污净心，障生定慧，引生众恶，受生死苦，极违背自利故。</p>
具缘	<p>一、是众生。</p> <p>二、是正境。</p> <p>三、有染心。</p> <p>四、起方便。</p> <p>五、与境和。</p>
轻重	<p>就心、境、数，罪报轻重不同：</p> <p>甲就心，贪心罪重，镇疑次之。</p> <p>乙就境，与尊重之人，亲人犯淫，罪重。</p> <p>丙就数：</p> <p>一、暂犯即止</p> <p>二、数犯乃断</p> <p>三、数犯数断</p> <p>四、犯而久续。</p> <p>（前轻后重）</p>
开遮	<p>开缘有三：</p> <p>一、若睡眠无所知觉。</p> <p>二、若不受乐。</p> <p>三、无有淫意。</p> <p>在家居士为化众生，心净如佛，可开方便。</p> <p>受八关斋戒日或菩萨戒居士。于六斋日应戒正淫。</p> <p>出家僧众唯遮无开。若犯手淫，或故意摩皆犯淫戒中轻罪。</p>

果犯报	<p>邪淫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堕三恶道。</li> <li>二、若生人中，妻不贞良。</li> <li>三、眷属不得随意。</li> <li>四、淫欲为因，生死为果。</li> </ol> <p>生死者，包括三苦八苦，即自生至死，一切诸苦。以及死生生死，轮回之苦。</p>
果持报	<p>戒淫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诸根调顺，永离喧调。易修禅定，得真实慧。</li> <li>二、人天尊敬，诸方赞叹。</li> <li>三、戒邪淫者，未来生中，父母、宗亲、妻子、眷属、孝有贞顺，纯洁无杂。又离于女人无有过失，令诸众生，无复染爱。</li> <li>四、戒正淫者，当来成佛，得马王阴藏相。（佛三十二相之一）</li> <li>五、解脱生死，早证菩提。</li> </ol>

### 妄语戒

释名	<p>心口相违，言不称实，欺诳他人，名曰妄语。亦摄恶口（骂詈） 两舌（离间语） 绮语（华美浮词，无义利语）</p>
制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业道重故。妄语之人，不堪入道。</li> <li>二、诳惑人故。回惑人心，恼害他人，欲造恶业，妄语在先。</li> <li>三、实语益故。言语正直，心地坦白，易得解脱。</li> <li>四、鬼神弃故，诸天鬼神，舍弃不护。</li> </ol>
次第	<p>前三为身业在先，此为语业在次。然语业易犯，且分四种，罪报亦重。</p>
具缘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是众生。</li> <li>二、众生想。</li> <li>三、起诳心。</li> <li>四、覆实事。</li> <li>五、言明了。</li> <li>六、前人解。</li> </ol>
轻重	<p>有逆罪、大妄语罪、小妄语罪之分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法说非法，非法说法，及破羯磨僧，破转法轮僧，为逆罪。</li> <li>二、妄言证声闻菩萨果位，犯大妄语中重罪。</li> <li>三、妄言见鬼见神，持戒清净，能习禅定，善通三藏，证世间四禅八定，犯大妄语中轻罪。</li> </ol> <p>以上三种，淆乱正信，害正法眼故为大妄语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四、见言不见，不见言见。闻言不闻，不闻言闻。觉言不觉，不觉言觉。知言不知，不知言知。实有言无，无言实有。皆犯小妄语</li> </ol>
开遮	<p>大妄语开缘有三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增上慢人。</li> <li>二、若说果位不言自证。</li> <li>三、若戏笑说，谎说。</li> </ol>

	<p>小妄语开缘： 为救护众生剧苦及性命，或为佛法而自无恶心。</p> <p>绮语开缘有二： 一、为止息他人悲伤、忧愁、恼怒故。 二、为摄护他人令信佛法故。</p>
果犯报	<p>妄语</p> <p>一、堕三恶道。 二、多被诽谤。 三、为他所诳。 四、言无人受。 五、语不明了。 六、种不得果。 七、口气恶臭。 八、</p>
果持报	<p>戒妄</p> <p>一、口常清净，如优钵罗香。 二、为诸世间之所信敬。 三、自心欢喜，人皆欣悦。 四、未来生处，恒闻如意音声。 五、增自威德，得无碍辩。 六、</p>

## 酒戒

释名	<p>俱酒色、酒香、酒味，饮之令人昏醉，放逸之饮料名酒，饮则犯戒。</p> <p>酒有二种： 谷酒，用五谷所酿造者。 木酒，用花、果、种、根、茎、叶或药草所酿造者。</p>
制意	<p>一、失礼仪。酒能令人迷醉，失礼貌威仪。 二、破净戒。醉时能破一切戒品，堕落恶道。 三、失定慧。酒醉乱心，昏失明慧，令人疑迷。 四、损财利。使人消耗财物，损依报也。 五、增疾病。引生多种疾病，损正报也。 六、生灾祸。引生蹶仆倾跌、斗殴凶杀、车祸等事。</p>
次第	<p>前四戒为性戒在先。 酒戒为遮在后。 但菩萨戒则酤酒重于饮酒，以损害众生，违背菩萨道故。</p>
具缘	<p>一、是酒（酒色、酒香、酒味，饮之能醉人者。） 二、无重病因缘，饮则咽咽犯。（咽咽犯，即咽一口犯戒一次，按口咽计罪）</p>
轻重	<p>一、自饮犯五戒中酒戒。 二、酤酒酿酒，犯菩萨戒，罪重。</p> <p>南山律祖云： 饮酒、有人于下加辛肴者（五辛、葱、韭、蒜等）正文无此。然既受净戒，焉可嗅，理不可也。 今按吸烟，亦应判为不可。</p>

开遮	开缘有二： 一、病时偏以诸药至之无效，非酒不愈，方始服之。 二、若以酒涂疮（即外科用药酒无犯）麴，酒糟不应食。食中有料酒，食之不醉人者无犯。 受酒戒者不得吸烟及食五辛。
果犯报	饮酒 一、死堕灌口地狱。 （酿酒，踱酒河地狱。） （酤酒，堕酒池地狱。） 二、生于人中，愚狂，不信正法。 （即不信因果性相谛理。）
果持报	戒酒 一、神智清明，恬静安宁。 二、善持四重，不犯众罪。 三、来世生人天道中，不堕三涂。

输入者：KTurbo.bbs@bbs.nchu.edu.tw

\*\*\*\*\*

【录自：佛教经典系列】